

南通市崇川区数据局

崇数据批〔2025〕62号

关于沪渝蓉高速铁路上海至合肥段配套盐河 迁改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南通市崇川区水利工程管理中心、南通兴川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你们《关于沪渝蓉高速铁路上海至合肥段工程配套盐河迁改项目建议书的请示》及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保障河道水系畅通，根据《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崇川区2025年城建计划的通知》（崇川政办发〔2025〕1号），原则同意你们报来的沪渝蓉高速铁路上海至合肥段配套盐河迁改工程建设方案。

二、工程拟建地点：河道起点桩号为0+015.7，终点桩号为0+231.3。

三、工程拟建规模：迁改盐河河道长约247米，具体内容：新开河道，新建护岸、河道疏浚等。

四、工程总投资匡算为1400万元，所需资金由区财政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拨付（具体北沿江铁路资金列支）。

五、接文后，请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办理稳评等相关手续，委托有相应资质单位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局审批。

六、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2年，自批复之日起计算。在批复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应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届满前30日向我局申请延期。项目在批复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七、本项目代码：2504-320602-89-01-935032。

特此批复。



抄送：市数据局、资规局，区发改委、财政局、住建局、
市政局、农水局、审计局、应急管理局、统计局、
崇川生态环境局、市资规崇川分局。

崇川区数据局

2025年4月11日印发

